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 函

地址：10353臺北市大同區太原路151號

承辦人：黃美月

電話：2558-4819#666

傳真：25564092

電子信箱：myhuang@zhps. tp. edu. 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日新國造字第10760037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7_2_研習_公告版(1071212)(915135_1076003704_1_ATTACHMENT1.docx)

主旨：本校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107學年度行星、衛星方案
與一般自造及科技教育種子教師培訓計畫，請貴校鼓勵所
屬教師報名並惠予公假排代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7月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78311號函、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7年8月28日教資字第1076033358號函辦理。
- 二、為增加全市科技領域師資數量並提升專業素養，迎向新課綱的挑戰與強化科技領域教師運算思維、手作能力、材料運用及數位自造知能，本中心特辦理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領域相關研習。
- 三、研習時間、地點、課程內容與報名方式請詳閱實施計畫（如附件）。
- 四、請申請本校107學年度之設備飄移學校：永吉國中、吉林國小、湖田國小、延平國小、至善國中等五校，務必派員參加1月84日之「國小科技教育與資訊教育議題融入推動模式與策略分享及教案撰寫實作場」，俾利年度教案作業之

大佳國小 1071217



RHAA1076003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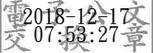


繳交。

五、預計申請本校108年度行星學校經常門(業務費6萬元)之學校，也請派員參加，優先通過計畫申請。

六、本案聯絡人：自造中心助理黃翊婷老師，電話：25584819 #668。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除外)、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

裝

訂

